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行政事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履行机关后勤服务和财务管理职责，拟定机关后勤服务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并组织实施。协助街道办事处做好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政府物业管理、机关饭堂管理、公务车辆管理、办公场所管理、会务服务等后勤保障工作。

二、机构编制

本单位无独立核算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本单位下设行政事务中心、财务管理中心共 2 个部门。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系统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严格按照规定开展政府采购工作。严格把好公开招标的初步审核关，统筹做好街道级物业管理服务采购，优化做好街道集中询价采购工作；2. 加强对街道外包服务的抽查监管力度，提高外包服务质量；3. 做好食堂管理；4. 做好本中心管辖的办公楼的物业管理监管工作及协助监管 9 个社区物业管理服务；5. 做好一办大院发电机房报批及建设工作；6. 配合区机关事务局做好机关节能管理示范点的工作，落实区抗旱保供水工作要求；7. 做好国库集中支付和账务处理。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部门预算收入 4,353.11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563.78 万元，减少 11.5%。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部门预算支出 4,353.11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563.78 万元，减少 11.5%。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疫情防控经费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预算 4,353.1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208.58 万元、公用支出 2,362.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4.02 万元、项目支出 647.70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208.58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2,362.81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4.02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647.70 万元，具体包括：1. 办公设备购置

（通用项目）82.00 万元，主要用于置换废旧办公家具，改善社区办公环境。2.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8.7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培训工作。3. 党政综合事务 456.24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保障工作。4. 一般管理事务 100.76 万元，主要用于聘员工资保障工作。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有 1,559.08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58.0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1,501.08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171.8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36.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 年预算数 0.0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以前，我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暂按 0 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安排。2024 年起，按照《关于优化深圳市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预算数 1.8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

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 年预算数 17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 0.0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170.0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将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647.70 万元，设置并编报 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

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党政综合事务	456.24	用于后勤保障、维护修缮等，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8.70	完成各项培训工作。
一般管理事务	100.76	完成聘员各项管理工作。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82.00	通过购买办公设备，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提供更好的办公设备，提高日常工作效率。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属于坪地街道办事处下属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4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

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4,353.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353.11	人大事务	10.5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353.11	机关服务	10.50
		教育支出	8.70
		进修及培训	8.70
		培训支出	8.7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8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86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4.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28
		卫生健康支出	22.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1
		事业单位医疗	22.01
		城乡社区支出	3,945.04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45.0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76
		机关服务	3,844.28
		住房保障支出	154.00
		住房改革支出	154.00
		住房公积金	52.41
		购房补贴	101.59
本年收入合计	4,353.11	本年支出合计	4,353.11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4,353.11	支 出 总 计	4,353.1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4,353.11	4,353.11	3,705.41	64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 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 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购项 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 年政府采 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 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4,353.11	3,705.41	647.70	0.00	0.00	0.00	1,559.08	1,559.08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0	0.00	1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0.50	0.00	1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3	机关服务	10.50	0.00	1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70	0.00	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70	0.00	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8.70	0.00	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86	212.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86	212.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4.02	13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52.56	52.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26.28	26.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1	22.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1	22.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1	22.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45.04	3,316.54	628.50	0.00	0.00	0.00	1,559.08	1,559.08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45.04	3,316.54	628.50	0.00	0.00	0.00	1,559.08	1,559.08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76	0.00	100.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3,844.28	3,316.54	527.74	0.00	0.00	0.00	1,559.08	1,559.0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00	1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00	1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41	52.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59	10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按支出经济 科目编列至 “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3,705.41	3,705.41	3,705.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08.58	1,208.58	1,208.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68.59	68.59	68.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268.05	268.05	26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145.37	145.37	145.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56	52.56	52.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26.28	26.28	26.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1	22.01	22.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	2.28	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52.41	52.41	52.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1.03	571.03	571.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2.81	2,362.81	2,362.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93	46.93	46.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手续费	0.12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费	43.20	43.20	4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费	360.00	360.00	3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邮电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825.87	825.87	825.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费	68.40	68.40	6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70.00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845.49	845.49	845.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 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134.02	134.02	13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134.02	134.02	13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 （按项目 库一级项目 分类填列）	2023 年预算		2024 年预算													
	年初预算	截至年底调 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 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 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 目拨款									
深圳 市龙岗区坪 地街道行政 事务中心	389.55	0.00	647.70	647.70	64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党政综合事 务	275.94	0.00	456.24	456.24	456.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经费 （通用项 目）	0.00	0.00	8.70	8.70	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管理事 务	0.00	0.00	100.76	100.76	100.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 置（通用项 目）	113.61	0.00	82.00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4,353.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353.11	人大事务	10.5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353.11	机关服务	10.50
		教育支出	8.70
		进修及培训	8.70
		培训支出	8.7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8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86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4.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28
		卫生健康支出	22.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1
		事业单位医疗	22.01
		城乡社区支出	3,945.04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45.0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76
		机关服务	3,844.28
		住房保障支出	154.00
		住房改革支出	154.00
		住房公积金	52.41
		购房补贴	101.59
本年收入合计	4,353.11	本年支出合计	4,353.11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4,353.11	支 出 总 计	4,353.1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4,353.11	3,705.41	647.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0	0.00	10.50
	20101	人大事务	10.50	0.00	10.50
	2010103	机关服务	10.50	0.00	10.50
	205	教育支出	8.70	0.00	8.7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70	0.00	8.70
	2050803	培训支出	8.70	0.00	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86	212.8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86	212.8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4.02	134.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6	52.5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28	26.2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01	22.0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1	22.0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01	22.0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45.04	3,316.54	628.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945.04	3,316.54	628.5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76	0.00	100.76
	2120103	机关服务	3,844.28	3,316.54	52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00	154.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00	154.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41	52.4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59	101.59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4,353.11	3,705.41	647.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8.58	1,208.5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8.59	68.5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8.05	268.05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5.37	145.3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56	52.56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28	26.2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1	22.0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	2.2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41	52.4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1.03	571.0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8.52	2,362.81	565.70
	30201	办公费	142.93	46.93	96.00
	30203	咨询费	2.37	0.00	2.37
	30204	手续费	0.12	0.12	0.00
	30205	水费	43.20	43.20	0.00
	30206	电费	360.00	360.00	0.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39.07	825.87	13.20
	30213	维修（护）费	164.66	0.00	164.66
	30214	租赁费	68.40	68.40	0.00
	30216	培训费	8.70	0.00	8.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	1.80	0.00
	30226	劳务费	100.76	0.00	100.76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13	0.00	22.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0	17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3.37	845.49	157.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02	134.02	0.00
	30302	退休费	134.02	134.02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2.00	0.00	8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2.00	0.00	82.00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 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深圳市 龙岗区 坪地街 道行政 事务中 心	2023 年	207.8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	0.00	0.00	206.00	0.00	0.00	36.00	0.00	0.00	170.00	0.00	0.00
	2024 年	171.8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	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 额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0	0.00	0.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行政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经费	通过项目实施，为职能部门提供必须的后勤保障服务，做好年度工资发放，按时完成任务。	3,705.41	3,705.41	0.00
	办公设备购置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物品采购，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成本控制率达到 100%，职工满意度 90%以上，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82.00	82.00	0.00
	党政综合事务	通过项目的实施，按时完成任务，设备维修次数达到 20 次以上， 维修验修合格率达到 100%，零星修缮合格率达到 100%，职工满意度 90%以上，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通过项目实施，为职能部门提供必须的后勤保障服务，完成当年物品采购，验收合格，保障单位正常运转，职工满意率达到 90%以上。	456.24	456.24	0.00
	培训经费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8.70	8.70	0.00
	一般管理事务	通过项目实施，做好年度工资发放	100.76	100.76	0.00
	金额合计		4,353.11	4,353.11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后勤工作是机关运行刚性保障工作，为职能部门提供必须的后勤保障服务，这是职能活动正常进行的物质基础。搞好后勤工作，可以使人、财、物得以充分有效利用，进而为职能工作提供高效的服务，后勤工作涉及到机关正常运行的方方面面（政府采购、会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食堂管理、物业管理等）往往是通过后勤管理工作来体现的，后勤管理工作做得好，必然会使党的方针政策落到实处，后勤管理工作，通过认真核算，健全制度，强化监督，科学管理，既可以减少浪费，节约资源，降低机关办公成本，实现低碳消费，推进节约型社会发展，后勤管理工作，是稳定职工队伍和机关工作秩序，同时可以为干部职工提供舒适的工作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就餐人数		600 人
			日用品及物资采购		一批
			设备维修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食堂卫生合格率		100%
			维修验收通过率		100%
			物资采购完成时间		100%
		时效指标	零星修缮完成及时生		100%
			成本控制率		2024.12.3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指标		

备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